

证券代码：603977 证券简称：国泰集团 编号：2017 临 018 号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7年3月2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17年3月13日以专人及传真、电话或电子邮件的形式送达。会议由董事长熊旭晴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1、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 2016 年度报告全文》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摘要》请参见同日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初步审计，公司 2016 年母公司实现净利润-1,070,449.41 元，未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在弥补当期亏损后，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的可供分配利润为 140,592,245.18 元。

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2016 年末总股本 221,08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人民币 5.0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10,540,000.00 元（含税），分配后尚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本年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2016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占当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比例为 109.50%。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16 年度预计的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17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阅了该议案，一致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司 2017 临 020 号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经营投资需求，公司拟向交通银行江西省分行继续办理 10,000.00 万元信用贷款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三年；拟向招商银行阳明路支行增加办理 5,000.00 万元信用贷款授信额度，授信期限为一年。上述贷款授信利率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8、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 2016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为进一步调动独立董事的工作积极性，强化独立董事勤勉尽责的意识，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及本行业、本地区经济发展水平等综合因素，参考江西地区上市公司独立董事津贴水平，拟将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由原来的税前 3.00 万元/年调整为税前 5.00 万元/年。独立董事不在公司享受其他收入及社会保险待遇。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拟续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 2017 年度财务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为一年，审计费用总计 55.00 万元。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12、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的公司 2017 临 021 号公告。

特此公告。

江西国泰民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二十五日